

## 2021年华东师范大学第三附属中学提前招生录取方案

学校名称：华东师范大学第三附属中学  
 学校主页：<https://www.jsedu.sh.cn/hdsdsfz>  
 学校校址：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东贤路69号  
 招生联系人：郭老师、许老师  
 咨询电话：31786710  
 联系时间：除公休日外，上午8:00至下午4:00

学校公众号：



学校住宿情况：我校为现代化寄宿制高中，有男、女学生公寓各一幢，住宿条件优越。

### 一、推荐生招生办法和录取流程

招生要求	具备2021年上海市实验性示范性高中推荐生资格，品行端正，习惯良好，学习勤奋，成绩优秀，综合素质评价优良。在初中阶段获上海市、区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优秀少先队员的学生优先考虑（不提供各类竞赛获奖情况）。	
志愿填报	经审定进入市教育考试院的提前批招生资格库的推荐生，于2021年5月9日10:00至2021年5月11日10:00，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 <a href="http://www.shmeea.edu.cn">http://www.shmeea.edu.cn</a> ）填报志愿，并必须于2021年5月12日10:00至2021年5月13日16:00对网上填报的志愿在就读初中学校进行书面确认。	
综合面试	面试时间	2021年5月22日（周六）
	须携带的材料	面试时须带好学生证等证件和必要的文具用品。
	通知方式	2021年5月21日（周五），在我校网页上公布参加面试的学生名单及面试的时间和要求，请填写我校的推荐生及时查询，我校将不再电话或书面通知。
	选拔方法	我校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将组织人员对推荐生进行纸笔测试和综合考察，根据纸笔测试和综合考察情况以及初中学校的推荐意见进行综合评价，择优选择，确定预录取名单。
预录取	<p>考生于规定时间内在“上海招考热线”网站填报志愿。学校成立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若推荐生第一志愿投档数大于计划数，学校根据事先公布的录取原则择优预录取；若第一志愿投档数小于等于计划数，原则上如数预录取，并且按照规定的程序招收第二志愿的推荐生。</p> <p>若预录取过程中发现确有不符合推荐程序的学生，将依规定及时查处。预录取学生名单应由招生学校 and 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被高中学校提前招生预录取的考生不得更改或放弃预录取学校。</p>	

录取	<p>被预录取的学生须参加当年统一学业考试，录取总分（即语文、数学、外语、综合测试、道德与法治、历史以及体育与健身科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政策性照顾分数的总和）须达到市统一划定的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后方予以正式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p>	
<b>二、自荐生招生办法和录取流程</b>		
招生要求	<p>具有上海市中考报名资格的应届初中毕业生，品行端正，习惯良好，学习勤奋，成绩优异，具有较强的学习能力和探究精神，性格阳光，心理健康，进取心强，具有良好的团队意识和合作精神。若具备以下条件者则优先考虑：</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在初中阶段获上海市、区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优秀团干部、优秀少先队员称号的学生。</li> <li>2.有某一方面的特长，并有相关证件、证明（不提供各类竞赛获奖情况）。</li> </ol>	
志愿填报	<p>参加提前招生录取自荐的学生，须于2021年5月9日10:00至2021年5月11日10:00，登录“上海招考热线”网站（<a href="http://www.shmeea.edu.cn">http://www.shmeea.edu.cn</a>）填报志愿，并必须于2021年5月12日10:00至2021年5月13日16:00对网上填报的志愿在就读初中学校进行书面确认。</p>	
材料报送要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材料投递时间：5月13日16:00前（以邮戳为准）。</li> <li>2.材料内容：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经初中学校审核确认的《2021年上海市高中阶段学校招生考生报名信息表》（复印件同样有效）。</li> <li>（2）学生区级以上获奖证书复印件（勿寄原件），或其他能说明本人具有某类特长的佐证材料。（无须提供各类竞赛类获奖证书）</li> </ol> </li> <li>3.投递方式：直接送学校1号门门房间或快递寄送              学校地址：上海市金山区张堰镇东贤路69号 邮编：201514              收件人：教导处 许健</li> </ol>	
综合面试	面试时间	2021年5月22日（周六）
	须携带的材料	面试时须带好学生证等证件和必要的文具用品。
	通知方式	2021年5月21日（周五），在我校网页上公布参加面试的学生名单及面试的时间和要求，请填写我校的自荐生及时查询，我校将不再电话或书面通知。
	选拔方法	<p>我校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将组织人员对自荐生进行纸笔测试和综合考察，根据纸笔测试和综合考察情况以及初中学校的推荐意见进行综合评价，择优选择，确定预录取名单，并报区教育局审核。在我校网页上公示预录取名单，请考生及时查询，我校将不再电话或书面通知。</p>

<b>预录取</b>	<p>考生在招生学校规定的时间内向志愿学校投递个人材料（截止日期见学校招生方案），并在“上海招考热线”网站填报志愿，招生学校根据考生志愿和提供的相关材料，确定面试人选，进行综合评价。</p> <p>学校成立提前招生录取工作领导小组，招生录取工作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择优确定预录取学生。</p> <p><b>考生本人凭报名号和网上填报志愿时使用的密码于5月30日13：00-16：00到高中学校，登录市教育考试院信息管理系统进行签约。</b>考生与某一招生学校签约后，不能与其他招生学校重复签约。预录取学生名单应由招生学校 and 市教育考试院两级公示。被高中学校提前招生预录取的考生不得更改或放弃预录取学校。</p>
<b>录取</b>	<p>被预录取的学生须参加当年统一学业考试，录取总分（即语文、数学、外语、综合测试、道德与法治、历史以及体育与健身科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和政策性照顾分数的总和）须达到市统一划定的提前招生录取最低控制分数线后方予以正式录取。未被录取的考生自动进入统一招生录取批次。</p>